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编号:临2017-008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2月份主要生产数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7年2月份,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完成集装箱吞吐量185万标准箱,同比增长10.1%;预计完成货物吞吐量5405万吨,同比增长16.5%。

本公告所载 2017年2月份的业务数据属于快速统计数据,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17-007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2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并于2017年2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006),与会董事已知晓梁辰先生任职的中原未来控股集团与公司及公司5%以上股东中原财智有限公司的关系。因工作人员疏忽造成公告中原辰先生简历瑕疵,现对公告中原辰先生简历做出更正:

更正前:梁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更正后:梁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中原财智有限公司是梁辰先生任职的中原未来控股集团全资子公司。

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公司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星期六 公告编号:2017-012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星期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期六控股”)的通知,获悉星期六控股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解除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理由
星期六控股	是	15,000,000	2015-07-29	2017-3-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2.86%	归还银行贷款后解除质押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2017年3月1日,星期六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16,626,010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24%;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为1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6%。本次质押解除后,星期六控股持有的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73,586,151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63.10%,占公司总股本的18.45%。

特此公告。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177 证券简称:德创环保 公告编号:2017-007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于2017年3月1日、3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公司3月1日-3月2日静态市盈率和动态市盈率在与公司选定的比较相近的上市公司中均属于最高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A股股票于2017年3月1日、3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升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件,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四)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本公司目前在国内A股市场未有可比上市公司,公司与目前A股市场中与本公司比较相近的上市公司情况比较如下:

证券简称:茂业通信 证券代码:000839 公告编号:2017-12

茂业通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变更2016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由于年报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2016年度报告将不能按照预约时间披露,经公司申请并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将由原预约的2017年3月9日变更为2017年4月11日。

特此公告。

茂业通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宏磊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7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孙公司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出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深圳露笑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出资6000万元人民币在广州设立全资孙公司,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新设孙公司工商注册登记等相关事宜。

2017年3月2日,公司收到该全资孙公司在广州南沙开发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的通知,并取得《营业执照》,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 公司名称:广州明沙湾区丰泽东路106号(自编1号楼)X1301-D2194(仅限办公用途)(JM)
2. 公司住所: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106号(自编1号楼)X1301-D2194(仅限办公用途)(JM)
3. 成立日期:2017年2月27日
4. 注册资本:5000万元
5.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 法定代表人:郑明称
7. 经营范围: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9J0O3HP

特此公告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17-039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露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露笑集团”)关于股票质押登记证明的文件,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结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露笑集团	是	11,930,000	2017.3.1	2020.2.2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0%	融资
合计	—	11,930,000	—	—	—	4.30%	—

2、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

露笑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以上质押股份并无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之情况。

3、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止公告日露笑集团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277,548,712股,占公司总股本734,824,767股的37.77%。露笑集团累计质押的本公司股份数为202,422,430股,占其持有股份数的72.93%,占公司总股本734,824,767股的27.55%。

4、公司控股股东露笑集团本次股权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当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公司控股股东露笑集团将及时通知公司并披露相关信息,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日

静态市盈率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3月1日	3月2日
		600388	龙净环保	25.25
	600292	远达环保	33.37	33.04
	600526	菲达环保	83.32	82.41
	603177	德创环保	141.61	156.75

动态市盈率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3月1日	3月2日
		600388	龙净环保	25.25
	600292	远达环保	23.83	23.60
	600526	菲达环保	87.45	86.49
	603177	德创环保	123.94	136.21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3月2日	3月1日-3月2日	3月1日-3月2日累计
		收盘价(元)	涨跌幅(%)	涨幅(%)
600388	龙净环保	13.35	0.15	0.51
600292	远达环保	12.13	-0.4	-0.04
600526	菲达环保	12.64	-1.10	-0.74
603177	德创环保	26.22	20.00	20.36

数据来源:同花顺iFIND交易系统

综上,公司3月1日-3月2日静态市盈率和动态市盈率在与公司选定的比较相近的上市公司中均属于最高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00594 证券简称:益佰制药 公告编号:2017-016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7年3月2日,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发来的通知,员工持股计划的“长江财富-浦发银行-益佰制药员工持股1号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管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和二级市场集合竞价方式,已全部完成所持公司的全部股份。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概述

2015年3月16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上海长江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资管计划”进行管理。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3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015年6月29日,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购买公司股票,资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以均价52.0909元/股购买本公司股票4,871,7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锁定期为2015年6月30日至2016年6月30日。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7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编号:2015-045)。

2016年7月10日,公司发布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另每10股转增10股。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方案公告》(编号:2015-049)。资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由4,871,752股调整为9,743,504股。

二、本次减持情况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2017年3月2日,资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共計9,743,504股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和二级市场集合竞价方式全部出售。

资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出售完毕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暨终止,后续将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

特此公告!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00594 证券简称:益佰制药 公告编号:2017-017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管 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2日收到增持参与人转来的通知,2017年3月2日,由增持参与人共同参与“金元顺安益佰安康一号资产管理计划”完成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股份目的

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

二、本次股份增持的具体情况

1.参与人:董事长梁杰、董事总经理郑晖先生、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江志伟先生、监事王岳化先生、监事陈庆生先生、营销总监田国红女士、总工程师陶晓先生、质量总监黄彩丽女士、财务负责人代卫喜先生、董事会秘书李刚先生和其他15名核心管理人员,共26人。

2.增持方式:通过参与“金元顺安益佰安康一号资产管理计划”的形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买入本公司股票。

3.资金来源:本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为其自筹资金和银行结构化融资。

4.增持情况:由参与人共同参与“金元顺安益佰安康一号资产管理计划”于2017年3月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增持了本公司股份9,06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44%,增持价为17.50元/股,增持金额为15,865万元。截止本公告日,“金元顺安益佰安康一号资产管理计划”已完成对本公司股份的增持。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2.本次增持行为不涉及内幕交易,不涉及敏感期交易,不涉及短线交易,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权益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金元顺安益佰安康一号资产管理计划”参与人承诺:在该计划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本公司股份。

4.公司将继续关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17-001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将于近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为了顺利完成本次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及《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董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的组成

遵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董事候选人的推荐(董事候选人推荐详见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公司董事会及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书面推荐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1%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书面推荐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推荐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7年3月10日15:00时前以书面方式向本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2、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将对推荐的董事人选进行资格审查,对于符合资格的董事人选,将提交公司董事会。

3、公司董事会根据提名委员会提交的人选召开董事会,确定董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发表独立意见。

5、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6.公司在发布召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时,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提名人声明、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履历表、独立 董事证书)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审核。

7.在第十届董事会就任前,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董事任职资格

(一)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董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凡具有下述条款所述事实者不能担任本公司董事:

-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
- 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 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 4.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董事候选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应当披露该候选人具体情形、拟聘请该候选人的原因以及是否影响公司规范运作,并提示相关风险:

- 1.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 2.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3.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上述期间,应当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有权机构审议董事候选人聘任议案的日期为截止日。

(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除需具备上述董事任职资格之外,还必须满足下述条件:

- 1.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2.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要求;
- 3.具备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则;
- 4.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 经验;
- 5.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 6.具有下列情形之一,不得担任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 (1)在公司或者公司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 (4)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情形的人员;
 - (5)为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 (7)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六、关于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说明

(一)推荐人推荐董事候选人,必须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 1.董事候选人推荐书(原件);
- 2.推荐的董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 3.推荐的董事候选人履历表、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如推荐独立董事候选人,还需提供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复印件(证书原件备查);
- 4.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推荐人资格证明。若推荐人为本公司股东,则应提供下列文件:

-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
-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
- 3.股票帐户卡复印件;
- 4.股份持有的证明文件。

(三)推荐人向本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 1.本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 2.推荐人必须在本公告通知的截止日期 2017 年 3 月10日15:00 时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者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茂名市官渡路162号,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405室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梁杰

电话:0668-2276176

传真:0668-2899170

邮编:525000

特此公告。

附件: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候选人推荐表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3日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人	推荐人联系电话	推荐人身份证号码
推荐人姓名	推荐人姓名	推荐人姓名
推荐人电话	推荐人电话	推荐人电话

推荐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17-002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十届监事会的组成

遵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监事候选人的推荐(监事候选人推荐详见附件)

(一)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监事会、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书面推荐股东代表担任公司第十届监事候选人。

(二)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的产生

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推荐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7年3月10日15:00时前以书面方式向本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2、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监事会对推荐的监事人选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监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做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4、在新一届监事会就任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监事 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凡具有下述条款所述事实者不能担任本公司监事:

-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
- 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 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
- 5.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监事候选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应当披露该候选人具体情形、拟聘请该候选人的原因以及是否影响公司规范运作,并提示相关风险:

- 1.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 2.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3.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上述期间,应当以公司监事会、股东大会等有权机构审议监事候选人聘任议案的日期为截止日。

六、关于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说明

(一)推荐监事候选人,必须向本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 1、监事候选人推荐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 2、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 3、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 4、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若推荐人为本公司股东,则该推荐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 1、如是个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
-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
- 3、股票帐户卡复印件;
- 4、股份持有的证明文件。

(三)推荐人向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 2、推荐人必须在2017年3月10日15:00时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茂名市官渡路162号,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506室

联系部门:监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刘小燕

电话:0668-2289601

传真:0668-2899170

邮编:525000

特此公告

附件: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候选人推荐表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候选人推荐表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人	推荐人联系电话	推荐人身份证号码
推荐人姓名	推荐人姓名	推荐人姓名
推荐人电话	推荐人电话	推荐人电话

推荐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